

证券代码：002121

证券简称：科陆电子

公告编号：201265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三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饶陆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聂志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 翁丽华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以前报告期财务报表是否发生了追溯调整

☐ 是 ☒ 否 ☐ 不适用

	2012.9.30	2011.12.31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	
总资产（元）	2,650,472,872.62	2,592,908,242.11	2.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267,530,716.06	1,190,701,046.45	6.45%	
股本（股）	396,690,000.00	396,690,000.0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2	3	6.67%	
	2012 年 7-9 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2 年 1-9 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310,456,360.34	8.81%	1,015,209,126.43	43.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577,018.31	-40.59%	84,763,469.61	-10.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4,963,971.54	96.7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0.04	96.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69	-40.61%	0.2137	-10.7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69	-40.61%	0.2137	-10.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9%	-1.41%	6.89%	-1.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5%	-1.38%	5.96%	-1.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元）	说明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62,800.4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697,199.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86,196.6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656,525.61	
所得税影响额	-67,806.00	
合计	11,496,263.64	--

公司对“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以及根据自身正常经营业务的性质和特点将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说明：

无。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1,584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饶陆华	41,821,500	人民币普通股	41,821,500

上海景贤投资有限公司	11,302,915	人民币普通股	11,302,915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二户	9,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00,000
袁继全	8,222,950	人民币普通股	8,222,950
邦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
北京淳信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5,9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970,000
深圳市高新技术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4,0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50,00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一个人分红-005L-FH002 深	2,805,194	人民币普通股	2,805,194
中国建设银行—中小企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	2,164,920	人民币普通股	2,164,920
股东情况的说明	无		

三、重要事项

（一）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年9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货币资金	27,402.01	47,578.26	-20,176.25	-42.41%
应收票据	1,394.69	5,460.51	-4,065.82	-74.46%
应收账款	88,471.70	71,182.23	17,289.47	24.29%
其他应收款	7,841.59	4,059.32	3,782.27	93.17%
固定资产	27,410.72	21,806.13	5,604.59	25.70%
在建工程	23,468.56	16,909.49	6,559.07	38.79%
无形资产	12,936.19	5,526.41	7,409.78	134.08%
商誉	1,365.71	51.99	1,313.72	2526.87%
应交税费	-667.47	2,183.17	-2,850.64	-130.57%
长期借款	3,400.00	1,925.00	1,475.00	76.62%
其他非流动负债	3,864.00	1,900.00	1,964.00	103.37%
少数股东权益	2,048.41	825.59	1,222.82	148.12%

变动说明：

- ①、报告期内，货币资金比年初减少42.41%，主要系A、支付材料采购款；B、支付科技园北区科陆大厦及成都科陆洲工业园基建项目支出；
- ②、报告期内，应收票据比年初减少74.46%，主要系将前期收到的商业汇票到期办理托收或背书给供应商以支付材料款所致；
- ③、报告期内，应收账款比年初增长24.29%，主要系营业收入同比增加所致；
- ④、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比年初增长93.17%，主要系报告期内投标保证金增加所致；
- ⑤、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比年初增长25.70%，主要系公司下属子公司科陆能源云南兴建水泥余热发电站项目完工转固定资产；
- ⑥、报告期内，在建工程比年初增长38.79%，主要系报告期内科技园北区科陆大厦及成都科陆洲工业园基建项目投入所致；
- ⑦、报告期内，无形资产比年初增长134.08%，主要系报告期内南昌科陆取得土地使用权7,191.63万元；
- ⑧、报告期内，商誉比年初增长2526.87%，主要系报告期内投资上海东自形成的商誉；

⑨、报告期内，应交税费比年初减少130.57%，主要系报告期内缴纳2011年期末应交增值税及所得税且本期留抵进项税增加所致；

⑩、报告期内，长期借款比年初增长76.62%，主要系公司下属子公司科陆能源报告期内新增节能减排专项借款所致；

⑪、报告期内，其他非流动负债比年初增长103.37%，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政府项目资助资金增加所致。

⑫、报告期内，少数股东权益比年初增长148.12%，主要系报告期内新增上海东自的少数股东权益。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年1-9月	2011年1-9月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01,520.91	70,921.82	30,599.09	43.14%
营业成本	72,749.91	45,512.45	27,237.46	59.85%
销售费用	6,655.27	6,183.25	472.02	7.63%
管理费用	9,417.11	8,796.97	620.14	7.05%
财务费用	3,915.37	1,440.56	2,474.81	171.80%
资产减值损失	468.66	-352.50	821.16	232.95%
营业外收入	1,578.10	1101.60	476.50	43.26%
所得税费用	1,258.45	1,097.08	161.37	14.71%

变动原因分析：

①、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同比增长43.14%，主要系报告期内及时履行前期签订的合同订单；

②、报告期内，营业成本同比增长59.85%，主要系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③、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同比增长7.63%，主要系与销售有关的招投标费、货物运输等费用增加所致；

④、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同比增长7.05%，主要系人力及办公成本支出上升；

⑤、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同比增长171.80%，主要系公司融资规模扩大，利息支出大幅增加；

⑥、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增长232.95%，主要系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增加，根据会计政策计提坏账所致；

⑦、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同比增长43.26%，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根据项目实施进度确认了政府补助收入；

⑧、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同比增长14.71%，主要系本期子公司鸿志软件所得税减半征收，而去年同期免缴企业所得税所致。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年1-9月	2011年1-9月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6.40	-45,834.34	44,337.94	96.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96,790.57	62,396.31	34,394.26	55.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98,286.97	108,230.65	-9,943.68	-9.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99.55	-9,994.63	-6,504.92	-65.0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0.13	300.00	-299.87	-99.9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16,499.68	10,294.63	6,205.05	60.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0.30	27,007.93	-29,188.23	-108.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82,075.00	62,985.00	19,090.00	30.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84,255.30	35,977.07	48,278.23	134.1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176.25	-28,821.05	8,644.80	29.99%

现金流入总计	178,865.71	125,681.31	53,184.40	42.32%
现金流出总计	199,041.96	154,502.35	44,539.61	28.83%

变动说明：

- ①、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同比增加44,337.94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应收账款回收力度，回款状况良好；
- ②、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同比减少6,504.92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科技园北区科陆大厦、成都科陆洲基建项目支出及南昌项目土地购置款增加所致。
- ③、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同比减少29,188.23万元，主要是本期严格控制融资规模所致。

（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1、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重大经营合同

A、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深圳市科陆变频器有限公司与Green Resourecs Group Limited 签订了金额为1,582.6万美元，折合人民币约为10,530.78万元的并网光伏逆变器销售合同。报告期内，该合同暂未执行。该子公司于前期收到Green Resourecs Group Limited关于上述销售合同的声明：因受到澳大利亚及全球主要光伏发电市场补贴缩减需求下滑等外部市场因素的影响，双方经协商同意暂缓此合同的执行。

B、公司在国家电网公司集中规模招标采购2011年电能表第一批项目中（招标编号：0711-110TL133）的招标活动中，共中13个包，中标总额为1.78亿元。报告期内，此合同已履行完毕；

C、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与云南兴建水泥有限公司签定了8,340万元的合同能源管理销售合同。报告期内，公司按合同的规定履行相应事宜；

D、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与宁夏明峰萌成建材有限公司签定了13,600万元的合同能源管理销售合同。报告期内，公司按合同的规定履行相应事宜；

E、公司在国家电网公司下属公司江苏省电力公司2011年用电信息采集系统智能电表推广及应用项目中，中标总额为3,261.30万元。报告期内，此合同已履行完毕；

F、公司在国家电网公司下属公司江苏省电力公司2011年用电信息采集系统智能电表推广及应用项目中，中标总额为4,876.80万元。报告期内，此合同已履行完毕；

G、公司在国家电网公司集中规模招标采购2011年电能表第二批项目中（招标编号：0711-110TL039）的招标活动中，共中11个包，中标总额为2.26亿元。报告期内，此合同已履行完毕；

H、公司在国家电网公司集中规模招标采购2011年电能表第三批项目中（招标编号：0711-110TL073）的招标活动中，共中11个包，中标总额为1.46亿元。报告期内，此合同已履行完毕；

I、公司在国家电网公司集中规模招标采购2011年电能表第四批项目中（招标编号：0711-110TL120）的招标活动中，共

中13个包，中标总额为6,365.98万元。报告期内，此合同已履行完毕；

J、公司在国家电网公司集中规模招标采购2011年电能表第五批项目中（招标编号：0711-110TL146）的招标活动中，共中13个包，中标总额为1.61亿元。报告期内，公司按合同的规定履行相应事宜；

K、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与云南江川翠峰水泥有限公司签订的金额为人民币8,840万元的《云南江川翠峰水泥有限公司水泥熟料生产线纯低温余热发电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合同书》。报告期内，公司按合同的规定履行相应事宜；

L、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与贵州瑞溪水泥发展有限公司签订的金额为人民币5,926.6万元的《贵州瑞溪水泥发展有限公司水泥熟料生产线纯低温余热发电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合同书》。报告期内，公司按合同的规定履行相应事宜；

M、公司在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2012年度上半年框架招标电能表类招标项目的招标活动中，收到南方电网中标通知书（编码：0282047000001844），中标总金额约为7000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按合同的规定履行相应事宜；

N、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四川科陆新能电气有限公司于2011年与东方汽轮机有限公司签订了《风电服务战略合作协议》，基于上述协议，科陆新能公司与东方电气集团东方汽轮机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东方电气(天津)风电科技有限公司于近期签订了合同号分别为TJFD/C02-442-120601及TJFD/C02-449-120607的合计金额为2,376万元的《1.5MW变频器买卖合同（带LVRT）》。报告期内，TJFD/C02-442-120601号合同已履行完毕，公司按TJFD/C02-449-120607号合同的规定履行相应事宜。

O、公司在国家电网公司2012年第二批电能表（含用电信息采集）招标采购活动（招标编号：0711-12OTL094）中，共中12个包，中标总额为1.36亿元。报告期内，公司按合同的规定履行相应事宜；

P、公司在国家电网公司2012年第三批电能表（含用电信息采集）招标采购活动（招标编号：0711-12OTL170）中，共中11个包，预计中标金额约为1.42亿元。

（2）重大建设合同

A、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科陆洲电子有限公司于2010年5月31日与深圳市中邦（集团）建设总承包有限公司签署了《科陆洲工业园工程施工合同》等相关文件，投资3,100万元建设科陆洲工业园。报告期内，公司下属子公司按合同中的规定安排相应事宜。

B、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公司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核通过，公司于2010年11月30日与湛江市建筑工程集团公司签订了《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等相关文件，投资8,028.02万元建设科陆大厦。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合同中的有关规定安排相应事宜。

（3）重大借款合同

单位：元

A、短期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贷款银行	借款合同编号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金额	借款条件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南山支行	综合融资额度合同：借2011 综 0177 南山 R	2012.6.29	2012.12.29	人民币	5.850%	50,000,000.00	保证借款、抵押借款
			2012.7.31	2013.7.30	人民币	5.880%	100,000,000.00	
			2012.8.14	2013.8.14	人民币	5.880%	100,000,000.00	
			2012.8.28	2013.2.27	人民币	5.488%	80,000,000.00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	2012 圳中银高司借字第 0007 号	2012.2.29	2013.2.28	人民币	6.888%	100,000,000.00	保证借款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深圳罗湖支行	兴银深罗（授信）流借字（2012）第 0011 号	2012.3.2	2013.3.2	人民币	6.888%	20,000,000.00	保证借款
		兴银深罗（授信）流借字（2012）第 0012 号	2012.3.5	2013.3.2	人民币	6.888%	20,000,000.00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科技园支行	9290312003301 (B)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2012.3.8	2013.3.8	人民币	6.600%	30,000,000.00	保证借款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	深发福永贷字第 20120629001 号	2012.7.31	2013.7.30	人民币	6.000%	70,000,000.00	保证借款
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科技园支行	9290312014601 (B)	2012.8.6	2013.7.3	人民币	6.600%	2,000,000.00	保证借款
		9290312014602 (B)	2012.9.26	2013.7.3	人民币	6.600%	15,000,000.00	
四川科陆新能电气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成都草堂支行	成交银字 2012 年贷字 123022 号	2012.6.19	2013.4.7	人民币	6.941%	10,000,000.00	保证借款
		成交银字 2012 年贷字 123026 号	2012.7.20	2013.4.13	人民币	6.941%	10,000,000.00	
合计	-	-	-	-	-	-	607,000,000.00	-

B、长期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贷款银行	借款合同编号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余额	担保或抵押情况
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深圳罗湖支行	兴银深罗节减专借字（2011）第0016号	2011.8.2	2014.7.11	人民币	基准利率上浮5%	10,250,000.00	科陆电子担保
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深圳罗湖支行	兴银深罗节减专借字（2011）第0016号	2012.3.09	2014.7.11	人民币	基准利率上浮5%	10,800,000.00	科陆电子担保
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深圳罗湖支行	兴银深罗节减专借字（2011）第0016号	2012.3.30	2014.7.11	人民币	基准利率上浮5%	8,450,000.00	科陆电子担保
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深圳罗湖支行	兴银深罗节减专借字（2011）第0016号	2012.7.10	2014.7.11	人民币	基准利率上浮5%	4,500,000.00	科陆电子担保
合 计							34,000,000.00	

4、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内部控制实施进展情况

根据深圳证监局《关于做好深圳辖区上市公司内控规范试点有关工作规范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2011) 31 号文件）的要求，公司于 2011 年 2 月启动内部控制规范试点工作，成立以董事长为第一责任人的内控领导小组，并从各业务部门抽调经验丰富的骨干人员组成内控工作小组，负责牵头组织内控建设工作。同时，公司聘请北京立信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立信”）协助公司梳理、构建及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全面开展内控建设工作。公司根据《通知》要求，于 2012 年 6 月 30 日完成内控建设工作，并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华所”），对公司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的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审计。2012 年 3 季度，公司内控规范建设工作进入持续优化阶段，公司根据深圳证监局《关于进一步做好深圳辖区上市公司内控规范实施有关工作的通知》（(2012) 105 号文件）的要求，结合战略发展规划和管理要求，积极固化内控建设成果，持续推进内控体系建设，不断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规范运作和风险防范水平。具体工作安排如下：

1、进行了内控审计工作：公司聘请大华所，对公司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的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审计。大华所了解公司内部控制环境，并实施了观察与检查、穿行测试、抽样测试等必要审计程序，认为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合规有效，发表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内控审计报告已于 2012 年 8 月 15 日披露于公司指定媒体—巨潮资讯网上。

2、制定内部控制持续优化工作方案：公司根据发展战略规划及内控工作总体目标，结合对业务模块及子公司的调研情况，制定了下半年内控持续优化工作方案，明确了内控持续优化工作目标、工作内容及工作重点，确定工作程序及方法，落实了执行人员、进度要求等事项，以指导下半年内控工作有序地开展。

3、进一步梳理和完善内控流程体系：公司内控项目组根据内控持续优化工作方案，结合实际业务情况，对各业务模块、各部门的制度及内控流程进行梳理，在原内控建设成果上，拓宽控制的深度和广度，更全面和深入地识别风险点，明确控制措施，梳理控制活动，健全和完善多方面、多角度的管控体系；同时，与业务部门深入沟通执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或建议，对于发现的效率不高及流程不畅的环节给予指导和协调，并将运行过程中遇到的问题作为后续持续优化重点关注的内容和流程。

4、深入开展内控培训，深化内控理念：公司管理层会同内控项目组分别针对中高层领导、内控各业务层和相关内控专员，开展了多层次、多方位的内控持续优化培训，深化内控建设体系，灌输全员内控风险意识，将内控管理理念融入到企业文化和各业务层管控体系中。

（三）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置换时所作承诺					
发行时所作承诺	饶陆华	所持有公司股份在其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比例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	2007 年 03 月 06 日	任职期间及离职后 18 个月内	履行情况良好

		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科陆电子股份数量占其所持有科陆电子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 是 □ 否 □ 不适用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是否就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作出承诺	√ 是 □ 否 □ 不适用				
承诺的解决期限					
解决方式	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科陆电子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科陆电子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科陆电子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如科陆电子及其下属子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科陆电子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科陆电子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科陆电子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承诺的履行情况	履行情况良好				

（四）对 2012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2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10%	至	40%
201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8,250.14	至	10,500.18
2011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5,001,304.52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2012 年，公司一方面通过加强内部管理，提高了运营效率；另一方面积极开拓国内外市场，促进年度销售额的增长。		

（五）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无。

5、发行公司债券情况

是否发行公司债券

√ 是 □ 否

为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优化负债结构，降低资金成本，公司拟按照现行法律法规的规定发行公司债券。

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公司债券试点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上述批准及授权，结合公司整体资金安排，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在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拟按照两期发行方式发行，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4.8亿元（含4.8 亿元）。第一期发行拟自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之日起六个月内发行本期债券规模的58.33%即人民币2.8亿元；剩余公司债券自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发行完毕。为有效保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公司制定了相应的《债券专项偿债资金管理制度》。为保证本次公司债券本息按约定偿付，公司做出了《承诺为本次发行债券追加担保》的书面承诺。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于2012年8月27日对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申请获得通过。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相关核准文件后由公司与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市场情况协商确定发行时间。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饶陆华

二〇一二年十月二十二日